

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甄試/入學考試 個人資料表

壹、個人基本資料：

姓 名				身分證字號		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年齡		性別		連絡電話		
學 歷	1. 請填寫大專(含)以上學歷; 2. 請由最高學歷依序填寫。							
	畢業學校	系所名稱			學位	就讀期間		備註
	(1)					年 月~ 年 月		
	(2)					年 月~ 年 月		
	(3)					年 月~ 年 月		
學業成績	1. 請依前述畢業學校之順序填寫各學年之平均分數(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); 2. 修業年限超過五年之系所請填寫後5年成績;若為延畢者請註明; 3. 本表格可視實際需求情況調整。							
	第一年	第二年	第三年	第四年	第五年	備註		
	(1)							
	(2)							
	(3)							
推 薦 人 請提供兩位願意接受本所諮詢者名單	姓名	服務單位/職稱		電子郵件		連絡電話		

貳、經歷與證照：

社團或工作經歷			其他有利於申請之經歷 (含語文能力證明、國家考試資格、重要榮譽事蹟、主要研發成果等)
工作單位或社團名稱	職稱	期間	
1.			
2.			
3.			

(本表格可視情況調整)

簽名：

本文件一經簽名，代表本人願對所有內容負責；
如發現資料與事實不同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

年/ 月/ 日